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0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潍坊联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银投资”）、潍坊汇青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潍坊汇青”）、潍坊涌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潍坊涌金”）为公司原股东，已解散清算并将持有的公司的股份非交易过户给全体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发布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2、潍坊联银、潍坊汇青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潍坊涌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吴晓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故联银投资、潍坊汇青、潍坊涌金全体合伙人通过本次非交易过户取得的公司股份在股份过户后构成了类同一致行动关系。但上述三个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中，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作出相关一致行动的承诺，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该一致行动关系已于上述三个合伙企业解散清算时解除，上述三个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中，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合伙人进入6个月锁定期。

3、2025年7月11日，距离非交易过户完成已满6个月，公司认定上述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合伙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4、本次权益变动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2,177,913股，持股比例为55.4359%，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4,142,052股，持股比例为51.4648%。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98,939,6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8938%；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151,9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18%；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50,4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91%；因解散清算非交易过户构成的类同一致行动关系股份8,035,8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12%。上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2,177,9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4359%。

本次权益变动后，因解散清算非交易过户构成的类同一致行动关系股份8,035,861股将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数量合计变为104,142,0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4648%。

三、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由112,177,913股变为104,142,052股，持股比例由55.4359%变为51.4648%，触及1%刻度及5%刻度。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控股大道1号洋浦迎宾馆3层蓝宝石厅366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7月11日			
权益变动过程	1、潍坊联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银投资”）、潍坊汇青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潍坊汇青”）、潍坊涌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潍坊涌金”）为公司原股东，已解散清算并将持有的公司的股份非交易过户给全体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发布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2、潍坊联银、潍坊汇青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潍坊涌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吴晓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故联银投资、潍坊汇青、潍坊涌金全体合伙人通过本次非交易过户取得的公司股份在股份过户后构成了类同一致行动关系。但上述三个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中，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作出相关一致行动的承诺，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该一致行动关系已于上述三个合伙企业解散清算时解除，上述三个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中，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合伙人进入6个月锁定期。 3、2025年7月11日，距离非交易过户完成已满6个月，公司认定上述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合伙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4、本次权益变动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2,177,913股，持股比例为55.4359%，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4,142,052股，持股比例为51.4648%。			
股票简称	联科科技	股票代码	001207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本次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仅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万股）	变动比例（%）	
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A股	0	0	
吴晓林	A股	0	0	
吴晓强	A股	0	0	
因解散清算非交易过户构成的类同一致行动关系股东	A股	803.5861	3.9712	
合计	A股	803.5861	3.971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9893.9604	48.8938	9893.9604	48.89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893.9604	48.8938	9893.9604	48.89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吴晓林	合计持有股份	415.1954	2.0518	415.1954	2.05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7989	0.5130	103.7989	0.51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11.3965	1.5389	311.3965	1.5389
吴晓强	合计持有股份	105.0494	0.5191	105.0494	0.51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2624	0.1298	26.2624	0.12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78.787	0.3893	78.787	0.3893
因解散清算非交易过户构成的类同一致行动关系股东	合计持有股份	803.5861	3.9712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7.0132	3.7904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5729	0.1807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1217.7913	55.4359	10414.2052	51.46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91.0349	53.3270	10024.0217	49.53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6.7564	2.1089	390.1835	1.9282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资产完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2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取得ISCC PLUS认证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科科技”）及全资子公司山东联科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科贸易”）取得了由SGS Germany GmbH颁发的ISCC PLUS认证证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ISCC认证证书的具体情况

（一）联科科技ISCC PLUS认证证书情况

证书编号：ISCC-PLUS-Cert-DE100-26629125

认证机构：SGS Germany GmbH

认证种类：特种化学品工厂

证书有效期：2025年6月19日至2026年6月18日

（二）联科贸易ISCC PLUS认证证书情况

证书编号：ISCC-PLUS-Cert-DE100-26630125

认证机构：SGS Germany GmbH

认证种类：贸易商

证书有效期：2025年6月26日至2026年6月25日

二、ISCC认证证书介绍

ISCC认证是国际可持续性和碳认证，是一个全球适用的可持续发展认证体系。该认证是唯一同时满足欧盟《可再生能源指令》（RED II）和《燃料质量指令》（FQD）的认证体系，经欧盟批准，通过ISCC认证后，企业可向欧洲销售生物质能源和生物燃料产品。此认证有助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保护自然和生物圈，推动社会的永续发展。

三、对公司的影响

联科科技及联科贸易取得该证书，一方面证明公司产品从原料到成品的全生命周期符合环保标准；另一方面，将有利于公司突破贸易壁垒，增强产品国际市场竞争力，与国际客户形成长期稳定合作关系。

公司一直注重能源综合利用，通过持续的先进工艺改进与引入，强化节能降耗规划引领，公司及子公司曾荣获“山东省循环经济创新科技重大成果奖”“山东省循环经济科学技术奖”“中国无机盐行业绿色制造奖”等荣誉奖项，是“国家级绿色工厂”。

公司将继续践行绿色生产使命，积极响应碳中和，降低碳排放，大力推动绿色制造，进一步推动公司产品向绿色、低碳方向发展。

特此公告。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1207　证券简称：联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1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联科科技

股票代码：001207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控股大道1号洋浦迎宾馆3层蓝宝石厅366室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减少（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导致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司	指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海南联科	指	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联银投资	指	潍坊联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潍坊汇青	指	潍坊汇青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潍坊涌金	指	潍坊涌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导致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减少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81169406253XJ
住所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控股大道1号洋浦迎宾馆3层蓝宝石厅366室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出资额	62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9年01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吴晓林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吴晓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职务	在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法定代表人，同时在联科科技任董事长、总经理
身份证号	370721196610S****
长期居留地	山东省潍坊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联科科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联银投资、潍坊汇青、潍坊涌金为公司原股东，已解散清算并将持有的公司的股份非交易过户给全体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发布的《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2、潍坊联银、潍坊汇青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联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潍坊涌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吴晓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故联银投资、潍坊汇青、潍坊涌金全体合伙人通过本次非交易过户取得的公司股份在股份过户后构成了类同一致行动关系。但上述三个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中，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作出相关一致行动的承诺，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该一致行动关系已于上述三个合伙企业解散清算时解除，上述三个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中，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合伙人进入6个月锁定期。

3、2025年7月11日，距离非交易过户完成已满6个月，公司认定上述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合伙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4、本次权益变动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2,177,913股，持股比例为55.4359%，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4,142,052股，持股比例为51.4648%。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没有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权益的计划。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98,939,6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893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98,939,6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8938%；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不变。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98,939,6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8938%；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151,9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18%；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50,4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91%；因解散清算非交易过户构成的类同一致行动关系股份8,035,8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712%。上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2,177,9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4359%。

本次权益变动后，因解散清算非交易过户构成的类同一致行动关系股份8,035,861股将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数量合计变为104,142,0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4648%。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次权益变动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争议或者被司法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形。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2、本报告书原件；

3、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合伙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
股票简称	联科科技	股票代码	0012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控股大道1号洋浦迎宾馆3层蓝宝石厅366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减少☒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本次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仅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晓林、吴晓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2,177,913股，持股比例为55.435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4,142,052股，持股比例为51.464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7月11日 方式：解除一致行动关系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否☐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否☐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301082　证券简称：久盛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2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徐铭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617,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27%）的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徐铭先生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即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11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54,3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7%），窗口期不减持。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董事徐铭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现将告知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徐铭	职工代表董事	617,400	0.27%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26,309,174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4、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即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11月21日），窗口期不减持。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

5、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徐铭	154,350	0.07%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7、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人员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职工代表董事徐铭先生做出的相关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上述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2022年4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相应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的限售期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3）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且本人上述职务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4）本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承诺人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

（5）若本人违背做出的股份限售承诺，本人因减持股份而获得的任何收益将上缴给发行人；如不上缴，发行人有权扣留本人应获得的现金分红，还可以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继续执行锁定期承诺、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的要求延长锁定期。

2、根据《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承诺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2023-045），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监高共同承诺：自2023年8月30日起未来6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承诺期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前述拟减持人员遵守了所作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上述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徐铭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在减持期间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徐铭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4、在本计划实施期间，徐铭先生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徐铭先生提供的《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5-043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布低功耗锁控SoC芯片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新产品概述

2025年8月1日，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凯微”或“公司”）正式推出专为智能门锁设计的AK1037系列低功耗锁控SoC芯片。该系列芯片内置RISC-V内核，集成指纹识别加速、RFID卡识别、触摸按键、语音播报等核心功能，具有高集成度、低功耗等特点。基于AK1037系列芯片的高性能、低功耗智能门锁系统平台与“交钥匙”应用方案也已完成。该解决方案也可扩展应用于智能门禁考勤、家电控制面板及充电桩等终端。

二、产品特性

（一）主要配置

● 核心配置：32位RISC-V CPU @300MHz，支持指令集扩展；支持XIP片内执行技术。

● 存储参数：218KB SRAM；2MB/4MB Flash；42KB Retention SRAM（适用于休眠场景）。

● 硬件及安全配置：内置IHA指纹硬件加速；内置安全引擎。

● 接口与外设：支持Type A/B RFID；15通道触摸按键（Touch Key）；内置BLE模块，支持手机连接、配置管理及OTA升级；24位Audio DAC替代传统VPWM方案；配备丰富外设接口。

● 电源管理：集成BUCK13高效降压转换器，优化整体功耗。

（二）低功耗

● 休眠功耗：睡眠模式（Sleep）电流低至2uA；待机模式（Standby）电流优化至152uA。

● 动态场景：支持BLE低功耗广播、低功耗连接场景及复合工作场景（触摸检测 + RFID检测 + BLE广播及连接），支持LDO模式与BUCK模式动态切换。

● 唤醒机制：支持低功耗BLE、RFID与触摸按键（Touch Key）唤醒。

三、新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该AK1037系列低功耗锁控SoC芯片的推出，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全栈式”智能门锁解决方案的产品矩阵，巩固了公司在相关细分市场的技术优势，有利于提升市场份额及增强客户粘性。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SoC架构设计、低功耗等技术优势，持续深化在物联网智能硬件领域的布局，开发并提供更具创新性和竞争力的芯片系列产品及端侧智能终端解决方案，切实回报客户和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

四、风险提示

本次发布的新产品尚处于市场导入阶段，尚未形成大规模销售，存在市场推广与客户开拓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新产品的市场推广需要一定的周期，短期内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有限。产品实际销售情况受市场推广效果、行业需求变化、市场竞争态势、客户采购策略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目前无法预测新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5-042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持有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12,504,7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198%）的大股东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资本”）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2,112,3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2,112,3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

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收到公司股东长江资本出具的《关于和远气体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长江资本拟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长江资本持有本公司股份12,504,7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5.919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4、减持时间区间：

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11月19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期间除外）。

5、减持数量及比例：

本次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12,350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1%，且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112,350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1%。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若在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拟减持底价下限及股份数量将做出相应调整。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本次拟减持事项与长江资本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2、长江资本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长江资本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长江资本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长江资本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长江资本出具的《关于和远气体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5-060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简称：德展健康，证券代码：000813）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2025年7月30日、7月31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3.0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就相关事项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进行了函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或市场传闻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函询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有关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与公司有关的正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同时亦未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相关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8月25日披露《2025年半年度报告》，目前，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四）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